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有關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INOPEC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8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1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業績公告摘自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石化煉化工程」）2013年度報告全文（以下簡稱「本年度報告」），報告全文同時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www.hkex.com.hk）和中石化煉化工程網站（www.segroup.cn）。投資者欲了解詳細內容，應當仔細閱讀本年度報告。
- 1.2 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以下簡稱「董事」）張克華先生、凌逸群先生及金涌先生因公請假，未能參加於2014年3月14日舉行的中石化煉化工程第一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以下簡稱「會議」），董事張克華先生授權委託常振勇先生、董事凌逸群先生授權委託雷典武先生、董事金涌先生授權許照中先生代為出席會議並表決。
- 1.3 中石化煉化工程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下簡稱「本報告期」）的財務報告已經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審計並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 僅供識別

2 中石化煉化工程基本情況

2.1 中石化煉化工程基本情況簡介

H股股票簡稱：	中石化煉化工程
H股股票代碼：	2386
H股股票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	蔡希有先生
授權代表：	閔少春先生、桑菁華先生
董事會秘書：	桑菁華先生
辦公和聯繫地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慧北裡安園19號B座 (郵政編碼：100101)
電話：	+8610-6499-8114
網址：	www.segroup.cn
電子郵箱：	seg.ir@sinopec.com

2.2 主要財務數據及指標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數據和指標摘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於2013年 12月31日	於2012年 12月31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於2010年 12月31日	本報告期末
					比上年度 期末增減 (%)
非流動資產	8,166,479	8,078,778	6,992,691	4,325,583	1.1
流動資產	39,198,790	29,051,247	37,411,516	31,863,077	34.9
流動負債	23,620,920	26,762,416	37,890,135	23,174,891	(11.7)
非流動負債	2,764,008	3,286,359	3,780,664	3,972,641	(15.9)
歸屬於中石化煉化工程 股東權益	20,976,714	7,077,985	2,730,107	9,037,900	196.4
歸屬於中石化煉化工程 股東的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	4.74	2.28	0.88	2.92	107.9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本報告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期比上年 同期增減 (%)
收入	43,571,851	38,526,489	30,600,677	29,897,489	13.1
毛利	6,406,191	5,528,106	5,074,336	4,538,699	15.9
經營利潤	4,413,485	3,832,023	3,724,592	3,338,083	15.2
稅前利潤	4,751,041	4,252,067	4,243,958	3,678,014	11.7
歸屬於中石化煉化工程股東淨利潤	3,656,802	3,316,970	3,375,039	2,889,932	10.2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93	1.07	1.09	0.93	(13.1)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的 現金流量淨額	(85,995)	1,556,489	1,688,845	4,253,262	(105.5)
每股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的 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元)	(0.02)	0.50	0.54	1.37	(104.0)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	2012年 (%)	2011年 (%)	2010年 (%)
毛利率	14.7	14.3	16.6	15.2
淨利潤率	8.4	8.6	11.0	9.7
資產回報率	8.7	8.1	8.4	8.9

項目	於2013年	於2012年	於2011年	於2010年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資產負債率	55.7	80.9	93.8	75.0

3 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3.1 中石化煉化工程股本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於2012年12月31日		本報告期內變動增減(+, -)			於2013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	發行新股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
發起人股份(內資股)	3,100,000,000	100.00	-	-132,800,000	-132,800,000	2,967,200,000	67.01
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H股) ⁽¹⁾	-	-	+1,328,000,000	+132,800,000	+1,460,800,000	1,460,800,000	32.99
股份總數	3,100,000,000	100.00	+1,328,000,000	-	+1,328,000,000	4,428,000,000	100.00

附註：

- (1) 本報告期內，由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的內資股轉為境H股的132,800,000股及新發行H股1,328,000,000股。

3.2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於2013年12月31日，中石化煉化工程的股東總數為1,365戶，已滿足《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香港上市規則》」)最低公眾持股數量的相關規定。

3.2.1 前十名股東名稱

單位：股

股東名稱	本報告期內 增加／減少 (+，-)	本報告 期末持有 的內資股數量	本報告 期末持有 的H股數量	本報告期末所佔大致比例	
				佔總股本 (%)	佔類別股 (%)
中國石油化工集團公司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 有限公司	-132,800,000 +1,458,536,500	2,967,200,000 —	— 1,458,536,500	67.01 32.94	100.00 99.85
CHAN LAI KUEN SELINA	+195,500	—	195,500	0.00	0.01
WONG CHUI CHUNG	+195,500	—	195,500	0.00	0.01
WONG MAY JANE	+131,000	—	131,000	0.00	0.01
CHENG KOON WING	+30,000	—	30,000	0.00	0.00
LEUNG HING WA	+20,000	—	20,000	0.00	0.00
LEE YUEN WAI IRENE	+17,500	—	17,500	0.00	0.00
WONG KWOK WAI PHILIP	+16,500	—	16,500	0.00	0.00
WONG KWOK YUNG ANSON	+16,500	—	16,500	0.00	0.00
上述股東關連關係或一致 行動的說明	中石化煉化工程未知上述十大股東之間存在關連關係或一致行動。				

3.2.2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披露的資料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3年12月31日，就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會(以下簡稱「董事會」)所知悉，概無任何人士(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以下簡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予以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	中石化煉化		持有或被視為持有權益的股份數量 (股)	佔同一類別已發行股本的大致百分比 ⁽⁶⁾ (%)	佔中石化煉化工程總股本的大致百分比 ⁽⁷⁾ (%)
	工程股份類別(以下簡稱「股份」)	持股身份			
中國石油化工集團公司 ⁽¹⁾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受控法團權益	2,967,200,000(L)	100(L)	67.01(L)
Hang Seng Bank Trustee International Limited ⁽²⁾	H股	受託人/ 受控法團權益	101,037,000(L)	6.91(L)	2.28(L)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³⁾	H股	實益擁有人	131,468,000(L)	9.00(L)	2.97(L)
國家外匯管理局 ⁽⁴⁾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131,756,000(L)	9.02(L)	2.98(L)
JPMorganChase & Co. ⁽⁵⁾	H股	受託人/ 受控法團權益	66,948,164(L)	4.58(L)	1.51(L)
			18,068,000(S)	1.24(S)	0.41(S)
			31,853,800(P)	2.18(P)	0.72(P)

註：(L)：好倉，(S)：淡倉，(P)：可供借出的股份。

附註：

(1) 中國石油化工集團公司(以下簡稱「中國石化集團」)直接及/或間接持有2,967,200,000股內資股，分別佔中石化煉化工程內資股股本的100%及股本總額約67.01%。中國石化集團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為中國石化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並直接持有59,344,000股內資股，分別佔中石化煉化工程內資股股本的2%及股本總額約1.34%。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石化集團亦因而被視為在中國石化集團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2) 根據(i) Hang Seng Bank Trustee International Limited、(ii) Cheah Company Limited、(iii) 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iv) 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v) 謝清海及(vi) 杜巧賢於2013年12月13日向香港聯合交易所存盤的法團大股東通知書，Value Partners Limited (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 直接持有101,037,000股H股。Hang Seng Bank Trustee International Limited為The C H Cheah Family Trust的受託人，謝清海為該信託的成立人。杜巧賢為謝清海的配偶。Cheah Company Limited、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和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各自直接或間接受控於Hang Seng Bank Trustee International Limited。因此Hang Seng Bank Trustee International Limited、Cheah Company Limited、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謝清海及杜巧賢各自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均被視為對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所持有之好倉擁有權益。
- (3) 資料乃根據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於2013年11月19日向香港聯合交易所存盤的法團大股東通知書。
- (4) 根據(i) 國家外匯管理局、(ii) 中國華馨投資有限公司、(iii) 博遠投資有限公司、(iv) 國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v) 都盛控股有限公司於2013年6月4日向香港聯合交易所存盤的法團大股東通知書，都盛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131,756,000股H股。由於中國華馨投資有限公司、博遠投資有限公司、國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都盛控股有限公司均為國家外匯管理局的直接或間接附屬公司，因此國家外匯管理局、中國華馨投資有限公司、博遠投資有限公司及國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各自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均被視為對都盛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之好倉擁有權益。
- (5) 資料乃根據JPMorganChase & Co. 於2014年1月3日向香港聯合交易所存盤的法團大股東通知書。
- (6) 以已發行內資股2,967,200,000股或H股1,460,800,000股為基準計算。
- (7) 以已發行股份總數4,428,000,000股為基準計算。

4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4.1 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新聘或解聘情況

2013年4月，中石化煉化工程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閆少春先生為第一屆董事會董事。2013年2月26日，經第一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批准，聘任閆少春先生為中石化煉化工程總經理。

因工作調整，李國清先生於2013年12月起不再擔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職務。2013年12月12日，經第一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批准，聘任孫麗麗女士為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

4.2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之股本權益情況

本報告期內，據董事所知悉，中石化煉化工程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及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中石化煉化工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例指定的登記冊內的，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以下簡稱「《標準守則》」)須知會中石化煉化工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的中石化煉化工程或其關連法團(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的股份、債券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4.3 《標準守則》應用

中石化煉化工程在向所有董事做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本報告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中所載所有標準。

5 業務回顧及展望

5.1 業務回顧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實現收入總額為人民幣435.72億元，歸屬於中石化煉化工程股東淨利潤為人民幣36.57億元。本報告期末未完成合同量為人民幣1,039.68億元，本報告期內新簽訂合同量為人民幣819.89億元。

本公司的業務主要包括四個分部：(1)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2)工程總承包；(3)施工；及(4)設備製造。

下表載列本公司各業務分部於所示年度的收入金額以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在內部抵消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變化率
收入	佔總收入 的百分比	收入	佔總收入 的百分比	變化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	4,354,199	9.4	4,121,829	10.0	5.6
工程總承包	23,505,528	50.5	20,082,442	48.8	17.0
施工	18,024,037	38.7	16,296,826	39.6	10.6
設備製造	684,188	1.5	624,960	1.5	9.5
小計	<u>46,567,952</u>	<u>100.0</u>	<u>41,126,057</u>	<u>100.0</u>	13.2
內部抵銷後合計 ⁽¹⁾	<u>43,571,851</u>		<u>38,526,489</u>		13.1

附註：

(1) 內部抵銷後合計指在扣除各業務分部之間的交易影響而作出內部抵銷後各業務分部的收入總額。內部抵銷主要來自施工及設備製造分部向工程總承包分部提供的分部間銷售。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的總收入為人民幣435.72億元，與上年同期相比增長13.1%，得益於延長石油靖邊能源化工項目(以下簡稱「靖邊煤化工項目」)、陝西榆林甲醇醋酸系列深加工及綜合利用項目(以下簡稱「榆林煤化工項目」)、中化泉州1200萬噸煉油項目(以下簡稱「中化泉州項目」)、中石化武漢80萬噸／年乙烯及其配套工程項目(以下簡稱「武漢乙烯項目」)、中石化石家莊煉化油品質量升級及原油劣質化改造項目(以下簡稱「石家莊煉化項目」)、中石化山東液化天然氣項目接收站儲罐區工程(以下簡稱「山東LNG項目」)、中石化海南60萬噸／年聚酯原料項目(以下簡稱「海南聚酯原料項目」)、哈薩克斯坦阿特勞煉廠芳烴項目(以下簡稱「哈薩克斯坦芳烴項目」)等幾個大型設計、採購、施工總承包(以下簡稱「EPC總承包」)項目在本報告期進入結算期或實施的高峰期。

下表載列本公司按客戶經營行業劃分產生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變化率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的百分比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的百分比 (%)	
煉油	12,299,237	28.2	12,556,490	32.6	(2.0)
石油化工	16,701,785	38.3	15,036,189	39.0	11.1
新型煤化工	8,855,434	20.3	4,928,056	12.8	79.7
其他行業	5,715,395	13.1	6,005,754	15.6	(4.8)
合計	<u>43,571,851</u>	<u>100.0</u>	<u>38,526,489</u>	<u>100.0</u>	13.1

本公司收入主要來自於向煉油、石油化工及新型煤化工行業客戶提供服務。本報告期內，來自煉油行業的收入為人民幣122.99億元，同比下降2.0%，主要是由於本公司的國內大型煉油項目處於收尾階段，而哈薩克斯坦石油深加工等新開項目本報告期內完成工作量較少；來自石油化工行業的收入為人民幣167.02億元，同比增長11.1%，主要是由於過去兩年本公司簽訂的該行業合同較大比例在本報告期內形成收入；來自新型煤化工行業的收入大幅增長，為人民幣88.55億元，同比增長79.7%，主要歸因於靖邊煤化工、榆林煤化工等煤化工項目收入增幅較大；來自其他行業的收入為人民幣57.15億元，同比下降4.8%。

本公司繼續穩步開展海外業務。下表載列本公司於所示年度的中國境內和海外的收入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變化率 (%)
	收入	佔總收入 的百分比	收入	佔總收入 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	36,540,730	83.9	32,011,159	83.1	14.1
海外	7,031,121	16.1	6,515,330	16.9	7.9
小計	<u>43,571,851</u>	<u>100.0</u>	<u>38,526,489</u>	<u>100.0</u>	13.1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的海外收入為人民幣70.31億元，同比增長7.9%，主要是在建項目進展順利、海外合同額穩步增長，收入相應增長。

根據中石化煉化工程日期為2014年2月28日的《有意中止一個美國項目》的公告，本報告期末，剔除掉該公告中所涉及的項目，本公司的未完成合同量為人民幣1,039.68億元，較2012年12月31日增長58.6%，相較2013年全年收入人民幣435.72億元實現覆蓋2.39倍。本報告期內新簽合同量為人民幣819.89億元，同比增長176.6%。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簽訂的境內代表性項目包括(1)中天合創能源有限責任公司的360萬噸／年煤制烯烴全廠性項目(以下簡稱「中天合創煤化工項目」)，EPC承包合同金額為人民幣186.66億元；(2)富德(常州)能源化工發展有限公司100萬噸／年甲醇制烯烴、50萬噸／年苯乙烯項目(以下簡稱「富德煤化工項目」)，EPC承包合同金額為人民幣30.00億；(3)蒲城清潔能源化工有限責任公司的70萬噸／年煤制烯烴項目DMTO-II裝置(以下簡稱「蒲城煤化工項目」)，EPC承包合同金額為人民幣23.98億元；(4)浙江興興新能源有限公司的30萬噸／年聚乙烯和39萬噸／年聚丙烯工程DMTO項目(以下簡稱「浙江興興能源煤化工項目」)，EPC承包合同金額為人民幣18.19億元；(5)山東LNG項目，EPC承包合同金額為人民幣16.65億元；(6)內蒙古中煤蒙大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年產50萬噸工程塑料項目MTO裝置、烯烴分離裝置及聚丙烯工程(以下簡稱「中煤蒙大煤化工項目」)，EPC承包合同金額為人民幣20.38億元；(7)上海賽科石油化工有限責任公司26萬噸／年丙烯腈裝置項目，EPC承包合同金額為人民幣12.73億元。

於本報告期內，簽訂的境外代表性項目包括(1)美國PTA和PET項目EPC承包合同金額為11.50億美元；及(2)哈薩克斯坦KPI項目設計、採購、施工、試運行／開車承包合同，合同金額為18.50億美元。

本公司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設施擴充、技術升級及設備購買。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資本開支為人民幣7.63億元，主要用於生產基地配套完善、施工裝備升級更新、信息系統建設、科研裝置購買、安全隱患治理。

5.2 業務亮點

5.2.1 重大項目順利實施

中化泉州項目：該項目合同下工作範圍包括主要工藝裝置1200萬噸／年常減壓、200萬噸／年連續重整、160萬噸／年延遲焦化、330萬噸／年渣油加氫處理、340萬噸／年催化裂化、260萬噸／年蠟油加氫裂化、14萬標立／小時制氫裝置等。目前，項目設計工作基本結束，主要設備及材料已全部採購完畢，項目質量、安全、進度全面可控。

石家莊煉化項目：該項目原油加工能力由400萬噸／年擴大至800萬噸／年，並實施適應性改造，實現含硫原油加工，同時實現汽柴油產品質量升級，滿足國IV車用汽、柴生產要求。目前該項目總體進度超過九成，項目進展順利。

武漢乙烯項目：該項目合同下工作範圍主要包括80萬噸／年乙烯，55萬噸／年裂解汽油加氫，35萬噸／年芳烴抽提，30萬噸／年高密度聚乙烯，30萬噸／年線性低密度聚乙烯裝置等。本報告期內，該項目已全面投產，目前處於性能考核期內，各項指標均滿足合同要求。

山東LNG項目：該項目合同下工作範圍主要包括LNG接收站36個單元的EPC總承包以及4台LNG儲罐EPC總承包等。目前項目整體進度過半，安全、質量、進度全面受控。

哈薩克斯坦芳烴項目：該項目合同下工作範圍主要包括100萬噸／年連續重整裝置、50萬噸／年芳烴抽提、50萬噸／年PX裝置及配套系統單元。目前該項目總體進度接近九成。

靖邊煤化工項目：該項目合同下工作範圍主要包括150萬噸／年渣油催化熱裂解，60萬噸／年聚乙烯，60萬噸／年聚丙烯裝置等。本報告期內該項目設計、採購、施工工作已基本結束。

榆林煤化工項目：該項目一期工程合同下工作範圍主要包括180萬噸／年MTO、30萬噸／年聚乙烯、30萬噸／年聚丙烯及C4綜合利用裝置。目前各裝置整體進度均過半，項目安全、質量、進度全部處於可控狀態。

中天合創煤化工項目：該項目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13年12月26日發佈的公告。本報告期內該項目已經啟動。

5.2.2 市場開發成果卓越

2013年，在宏觀環境的影響下，國內大型石油公司資本開支趨於謹慎，傳統煉油、石油化工項目建設市場呈現增速放緩狀態。但隨著新型煤化工技術的發展和成本優勢的顯現，我國新型煤化工行業蓬勃發展。本公司在保持煉油、石油化工等傳統行業競爭優勢的同時，努力開拓境內煤化工市場，並加大境外市場的開發力度，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本報告期內，新簽訂合同量為人民幣819.89億元，境內新簽合同量為人民幣592.94億元，境外新簽合同量為人民幣226.95億元。

在境內，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新簽了多項煉油、石油化工、清潔能源大型項目，如大連西太平洋重整和汽油分離EPC總承包項目、廣東大鵬LNG項目、賽科丁二烯裝置EPC總承包項目、中石化三井化工苯酚丙酮EPC總承包項目等；新型煤化工方面，本公司新簽了中天合創煤化工項目、富德煤化工項目、中煤蒙大煤化工項目、神華陝西烯烴分離裝置EPC總承包、浙江興興能源煤化工項目以及蒲城煤化工項目等。傳統的煉油、石油化工、清潔能源等行業新簽合同持續增長。與此同時，新型煤化工項目新簽合同量大幅增長，本報告期達到人民幣348.28億元。

在境外，2013年1月11日，本公司與意大利M&G公司簽訂了位於美國德克薩斯州的120萬噸／年PTA和100萬噸／年PET項目總承包合同，合同額為11.5億美元，合同工期計劃為36個月，建成後該工廠將成為美國最大的包裝用PET生產廠。本公司負責協助業主獲得中國融資，並提供相應的中國成分的採購服務，同時作為總承包商對項目實施管理和監控。2013年6月10日，本公司與KPI公司正式簽訂了一份EPC合同。項目位於哈薩克斯坦國阿特勞州卡拉巴丹(Karabatan)地區。根據該合同，本公司的工作範圍包括50萬噸／年丙烷脫氫裝置(PDH)和聚丙烯裝置(PP)以及兩套工藝裝置所需的公用工程設施和廠區外配套基礎設施的設計、採購、施工、開車和性能考核總承包工作。項目將在滿足生效條件後開始執行，合同工期計劃為36個月，合同總額約為18.5億美元。

此外，本報告期內，本公司還跟蹤了一批重要項目，有望在未來簽約。

5.2.3 技術實力保持領先，技術創新工作取得突破進展

依託重點工程項目的重大技術研發穩步推進。煤化工、石油化工、天然氣等重點領域技術研發項目均取得了良好進展。

煉油及石油化工領域

80萬噸／年乙烯成套技術：應用該成套技術的武漢乙烯項目於2013年8月投油實現一次開車成功。該成套技術採用自主開發的低能耗乙烯分離技術，第一次實現了大型急冷油旋液分離器的國產化設計和開發應用，開發了低能耗冷箱及脫甲烷系統的流程，實現所有催化劑的國產化以及三機國產化，同時第一次完全採用了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CBL裂解爐技術進行整體設計。武漢乙烯項目的成功，是本公司乙烯成套技術開發的重要里程碑。

柴油液相循環加氫技術開發及工業應用：本報告期內，九江、石家莊、湛江和安慶的工業裝置已投入運行，應用結果表明，該技術投資低、操作費用低、運轉安全可靠，可以生產滿足國IV及國V質量標準的清潔柴油產品。

S Zorb 汽油吸附脫硫技術及工業應用：該技術具有辛烷值損失少、氫耗小和操作費用低的優點，是目前國內汽油質量升級至國IV及國V質量標準的主要手段之一。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已完成共計20餘套該技術許可。

煤化工領域

DMTO II代技術和SMTO技術：在已經有多套成熟的工業化裝置投產的基礎上，本公司於本報告期完成了DMTO II代技術和SMTO技術提升開發，進一步提高了甲醇轉化率和產物選擇性，降低了物耗和能耗。於本報告期，本公司許可了多套採用DMTO II代技術和SMTO技術的甲醇制烯烴(MTO)裝置，表明本公司在甲醇制烯烴(MTO)技術上具有強大的技術實力。

SE單噴嘴冷壁式煤粉加壓氣化成套技術：該技術設計理念、研發理念比較先進，可靠性高，技術指標先進。該技術優化集成了單噴嘴冷壁式激冷流程的SE東方爐、耐硫變換和低溫甲醇洗等技術。本公司於本報告期採用該技術完成了揚子石化單噴嘴冷壁式粉煤加壓氣化工業示範裝置的建設，單爐日投煤量1000噸，目前已產出合格氫氣，裝置運行穩定。

合成氣制乙二醇技術：該技術是煤的高效清潔利用技術之一，本公司於本報告期採用該技術完成了一套20萬噸／年合成氣制乙二醇示範裝置的建設，目前該裝置已進入試生產階段。

天然氣領域

天然氣淨化技術開發與工業應用：繼本公司參與的「特大型超深高含硫氣田安全高效開發技術及工業化應用」在普光天然氣淨化廠項目取得成功、填補多項國內空白之後，本公司又參與開展了「元壩天然氣淨化技術開發與工業應用」研究，目前元壩天然氣淨化廠項目已進入施工階段。

清潔環保領域

可再生濕法煙氣脫硫技術工業化實驗：該技術不影響爐內燃燒和換熱，具有脫硫效率高等優點，是國內外大型鍋爐首選的脫硫工藝。本公司於本報告期完成了應用該技術實驗項目的施工圖設計及餘熱鍋爐改造等工作，為2014年該項目的全面實施奠定了基礎。

污水治理綜合技術：針對中國石化集團南京化學工業有限公司的污水治理技術攻關的污水綜合治理項目已於2013年6月中交，8月進行試運轉，從試運行的結果看，在經濟合理的投資與運行成本下，通過技術改造統籌優化等措施，該公司污水排放各項指標全部優於排放標準，該項目為多種複雜廢水的綜合治理提供了技術來源與工程實例，為石化領域的綠色低碳和環境友好的可持續發展戰略提供了技術支撐。

上述一批新技術開發項目的成功實施，對本公司業務開展將產生積極的影響。

技術許可：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完成技術許可項目61項，許可合同額人民幣42,156萬元。除傳統優勢項目聚丙烯、裂解爐、MTO、苯乙烯外，還完成了中海油泰州、揚子石化的煉油項目的許可，成績顯著。

專利申請工作：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完成新專利申請381件，授權專利247件。其中5家工程公司完成358件專利申請，有204件發明專利，約佔專利總申請量的57%，專利申請質量較好，保持良好勢頭。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參與開發的科研和工程項目共獲省部級以上各類科技進步獎勵109項。「特大型超深高含硫氣田安全高效開發技術及工業化應用」項目榮獲2012年度國家科技進步特等獎；「65萬噸／年乙苯成套技術開發與應用」、「加氫裂化裝置擴能改造及產品質量提升應用技術開發」、「30萬噸／年天然氣乙炔法制醋酸乙烯成套技術開發」、「PO/SM廢氣催化氧化處理成套技術開發及工業應用」榮獲中國石化科技進步一等獎，「無粘結劑複合孔分子篩催化劑的創制與工業應用」榮獲上海市人民政府科技進步一等獎，「50萬噸／年重油催化熱裂解（以下簡稱「CPP」）制烯烴示範裝置」榮獲中國石油和化學工業聯合會（「以下簡稱「CPCIF」）科技進步一等獎；「中國石化鎮海煉化100萬噸／年乙烯工程」榮獲國家優質工程金獎。

5.2.4 企業改革繼續深化

本公司按照「建設世界一流煉化工程公司」的發展目標和「一體化管理、差異化競爭、規範化治理、高端化發展」的發展模式，繼續深化業務重組、推動專業化改革，優化本部部分機構設置與職能調整，適合本公司永續發展的組織架構和運行機制正在形成，適合本公司國際化經營需要的業務架構日臻成熟。

本公司對施工企業的優勢資源—大型起重運輸裝備進行整合，籌建中石化重型起重運輸工程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起運公司」），集中優勢，提高市場競爭力，快速形成本公司新的效益增長點。專注於境內外重型起重運輸市場，致力於發展成為國際一流的起重運輸專業承包商；對工程公司的技術研發力量進行整合，建立更高層次、更大範圍的技術合作，充分發揮先進技術在開拓市場和承攬EPC工程總承包業務上的引領作用，業已形成了改革方案。

本公司對本部部分機構及其職能進行了優化調整：成立採購部，以健全全球化採購管理體系、構建並優化全球化供應鏈、提升全球化採購的核心競爭力；成立QHSE管理部，加強質量、健康、安全、環境的統籌管理，以提高本公司履行社會責任、實現可持續發展的能力；成立信息化管理部，以提高公司運營效率、增強公司國際化經營的風險管理能力。

5.2.5 安全生產保持穩定

本報告期內，為了確保安全生產，本公司認真貫徹落實中國政府安全環保工作要求和中國石化集團年度HSE工作會議精神，堅持以遏制事故發生為工作重心，以「管理提升」活動為載體，持續推動QHSE管理體系建設，層層落實QHSE責任制，重視員工職業健康，提供更優質的產品和服務，堅持安全生產、綠色生產，全面提高本質安全水平，切實保護生態環境。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累計實現3.03億安全人工時，較大及以上責任事故為零，從業人員(含分包商)事故死亡率為零，重傷率為零，較大及以上環境事故事件為零，職業衛生急性中毒事故為零，一般以上公共安全事故為零，隱患治理計劃完成率100%，外派人員人身意外及僱主責任保險投保率100%。

5.2.6 其他方面

2013年6月25日，本公司與中工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簽署正式戰略合作協議，同時，簽訂海外某煤制氣項目獨家合作協議書。中工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擁有境外廣泛的業務網絡和良好的政府關係，具有豐富的國際工程總承包管理經驗，雙方的合作將是優勢互補、信息共享、互利雙贏的良好開端。

5.3 業務展望

5.3.1 積極開拓市場，力爭再創佳績

展望2014年，世界經濟形式仍將錯綜複雜，美聯儲量化寬鬆政策逐步退出增加了復蘇的變數和風險，發達經濟體有望繼續溫和復蘇，一些新興經濟體發展增速預計將顯著下滑。中國經濟預計仍將延續較高增長速度，將繼續深化改革，進一步轉變發展模式。

2014年，本公司將正確面對形勢，抓住機遇，迎接挑戰，以強化內部管理、推進資源優化為動力，全力做好在手項目的執行；充分發揮競爭優勢，加大市場開發力度，確保重點跟蹤項目的承接。2014年，本公司國內新簽合同目標為人民幣450億元，海外新簽合同目標為30億美元。

5.3.2 推進深化改革，發揮重組協同效應

聯合總承包及現場一體化基地方面：本公司積極推進所屬工程公司和施工企業開展項目聯合總承包，在中天合創煤化工項目上進行深入試點，此外，本公司在該項目現場臨設佈置及建設方面統一規劃、統一建設、統一管理，全面實施「一體化」規劃方案。通過實施聯合總承包及現場一體化基地模式可以進一步精簡項目管理機構，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水平。本公司還將在後續其他項目中繼續推廣聯合總承包及現場一體化基地模式。

市場開發方面：在境內，本著「集團效益最大化的原則」，本公司將進一步加強市場開發的統籌協調，發揮附屬公司各自優勢，通過資源共享進一步降低成本；將提高市場開發效率，充分考慮市場開發項目各種風險因素，慎重參與墊資項目、資信不好的項目，確保項目執行風險受控；將引導附屬公司發展各自核心競爭力，打造自身特色市場，走差異化發展路線。在海外，本公司將不斷對海外市場的開發工作和資源進行優化部署，不斷完善現行的組織機構，在全球範圍內多個地區建立海外分支機構，延伸市場開發和運作職能，提高市場開發效率。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結合市場開發需求，哈薩克斯坦附屬公司整合了沙特附屬公司，完成了美國附屬公司的註冊工作，正在進行印尼附屬公司、馬來西亞附屬公司、文萊附屬公司的註冊工作。

起重運輸業務方面：本公司現有200噸及其以上重型起重設備36台，其中4,000噸履帶式起重機迄今為全球最大，裝備實力領先國內同行業。起運公司籌建完成後，專業化管理水平再上台階，提高工作效率，提高裝備利用率，有利於拓展和鞏固國內市場，大力開拓國際市場，率先在中東市場取得更好的效益。

技術研發業務方面：本公司目前正在打造技術研發(洛陽)基地這樣的一個專業工程技術研發實體，通過改革調整，以「實驗室與工業化橋樑，工程技術研究高端試驗平台，技術支持、服務和評價中心」為定位，遵從技術研發規律，健全運行機制，對內面向本公司下屬各附屬公司提供支持與服務；對外參與交流合作、承擔工程技術研發任務，將有利於本公司進一步提高研發資源效率、塑造研發特色、開拓新興領域、拓展服務範圍，增強本公司主業競爭能力和發展潛力。

製造業務方面：為了提高製造業務的盈利能力，本公司將對製造板塊實施改革優化，優化資源配置，提高高端業務比例，加強精細化管理，加大市場開發的力度，降低成本，提升盈利能力。

5.3.3 打造新型煤化工一體化產業鏈，推銷一站式工程服務

新型煤化工業務是本公司未來發展的一大重點。目前，本公司在煤氣化、合成氣制天然氣、合成氣制甲醇、合成氣制乙二醇、甲醇制烯烴、聚烯烴、煤間接液化、煤直接液化等方面均擁有技術儲備和工程業績，經過統籌優化，可以形成上下游配套完整的技術產業鏈。結合本公司傳統的工程服務優勢，能夠在工藝技術許可、設計、採購、施工、開車服務等方面提供完整的業務服務鏈，使得本公司在新型煤化工市場具備非常強的競爭力，可以為業主提供工廠式的EPC服務。在中天合創煤化工項目上，本公司統籌工作分工，優化資源配置，協調各附屬公司的優勢資源。以中天合創煤化工項目為試點，未來將推廣該模式到後續項目中。

5.3.4 繼續加大科研投入，保持技術領先優勢

本公司的技術研發工作將按照「鞏固煉油、化工傳統技術優勢，提高替代石油資源技術水平」的發展目標，將科研工作及投資重點集中在以下幾個方面：

一是以煉油、化工產業發展戰略為目標，圍繞提高核心競爭力，提升和完善多產交通運輸燃料的重油與劣質原油加工技術、清潔原料生產技術、大型乙烯及芳烴成套技術、合成材料高性能化技術和天然氣、煤及生物質制運輸原料、石化原料技術等核心技術，鞏固本公司核心業務的競爭優勢。

二是針對中國石化集團主營業務對技術的需求，重點提升煉油工程技術、煉油生產過程清潔化及節能技術、煉油－化工一體化模式發展與優化技術、基本有機原料技術、環保和節水升級技術、綜合節能技術、油氣儲存運輸技術、裝備國產化及長週期運行技術等專項技術，全面提高科技支撐能力。

三是圍繞優化資源，優化流程，優化操作，節能減排，降低消耗，消除瓶頸，提高效率，重點推廣多產異構烷烴的催化裂化技術(MIP)、新一代催化汽油選擇性脫硫技術、柴油深度加氫技術、汽油選擇性加氫脫硫技術、大型裂解爐和乙烯回收成套技術、煉廠幹氣回收利用技術、大型芳烴生產技術、大型環管聚丙烯技術、大型氣相法聚乙烯技術和油庫、加油站油氣回收技術、煉化企業尾氣治理技術、大型板殼式換熱器、新型高效換熱設備等技術。

四是加大新型煤化工、天然氣化工技術研發的投入和參與，深化和鞏固業已取得的MTO、煤氣化等技術成果，鞏固本公司在煤制油等項目上工程化技術成果；同時積極尋求技術合作，逐步完善新型煤化工技術鏈，把本公司的技術優勢轉化成業務優勢。

五是著眼於未來替代能源、低碳原料等挑戰，積極跟蹤石化產業密切相關的前沿技術和應用基礎研究，如：石油資源高效利用的綠色化學、油煤氣共煉技術、生物質液化／汽化技術、煤制化學品、頁岩氣化工等。適時投入，在技術貯備上加大投入的力度，提高持續創新能力。

六是抓住新版GMP標準實施帶來的機遇，保持以重大、高技術含量工程和中外合資或外資醫藥工程為重點的核心競爭力。

七是加強施工技術的研發和新技术的推廣應用與共享，開展形式多樣的「提高質量、提高效率、提高水平」的技術活動，包括提高裝備水平、技術研發、信息化提升、標準化等，夯實技術基礎，提高工程管理水平，提高本公司的效率和整體效益。

八是「統一規劃、分步實施，三年見成效、五年成體系」，建立和完善面向國內外工程建設市場的統一的標準規範體系和工法體系，基本形成一致的項目運營標準體系，在優勢技術資源共享的同時，提升整體技術水平。

5.3.5 積極推進「標準化設計、標準化採購、模塊化施工」工作

由於「標準化設計、標準化採購、模塊化施工」工作在工程建設過程中，能夠縮短工期、節省成本、安全施工、提高效益，為業主提供更好的服務。本公司將此項工作視為保障未來發展的必要手段。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從建立管理工作體系入手，成立了「標準化設計、標準化採購、模塊化施工」工作委員會，明確職責，全力推進「標準化設計、標準化採購、模塊化施工」工作進展，使本公司有信心在未來的工程建設領域中能更大程度的顯現出本公司的整體實力。

5.3.6「以人為本、合作共贏」，提升供貨商、分包商管理水平

在供貨商管理方面，本公司將搜集整合供貨商資源，形成統一的全球供貨商網絡，結合目標市場項目業主的特殊要求，強化境內外目標市場的尋源工作，並基於供應鏈管理將不同項目契合進採購體系，逐步構建並實現與供貨商的協同。還將通過統一的採購協同工作平台規範和加強供應商的投標、報價、競價、合同等業務的交互協作，實現供貨商在線註冊、檔案管理、資質審查、供應商動態績效評估以及協同工作。同時，為供貨商提供新產品的展示平台，建立雙方多方面、多維度的信息溝通渠道。通過實現良性互動，提高供應商的業務開發和工作效率，以充分調動供應商的積極性，並為我們的工程項目提供優質服務。

在分包商管理方面，本公司將本著「抓管理、促規範」工作思路，嚴格按照相關政策，對分包工程中分包商選擇、招投標、分包商現場管理、分包商年審考核等全過程加強和規範管理。本公司將繼續遵循「以人為本、合作共贏」的分包管理理念，與致力於煉油化工領域的工程建設合作者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共享管理經驗，共同促進煉油化工工程領域的管理與技術水平進步，使分包商成為本公司工程建設資源的有力補充。

5.3.7 建立現代人力資源管理體制和管理層激勵機制

一是本公司於本報告期已制定並實施了以崗位價值為核心的薪酬結構調整方案，初步建立了符合現代企業要求和股東要求的市場化薪酬體系。在此基礎上，還將建立以效益為導向的工資總額能增能減的聯動考核機制，鼓勵企業快速發展；啟動實施海外人員薪酬結構調整工作。

二是將建立符合煉化工程企業特點的勞動用工機制，在保持用工總量穩中有降、逐步減少的前提下，根據項目需求合理用工，靈活用工，既嚴格控制用工總量，又使社會高素質急需人才為我所用。

三是將制定實施高級管理人員和核心骨幹人員的中長期激勵機制，充分調動和發揮本公司管理層的經營智慧和決策能力，激發核心骨幹人員的積極性和創造性，促進本公司可持續發展。

四是將建立以業績為導向的員工績效管理體系，配套薪酬改革方案的實施，試行中層管理人員末位淘汰制度。

五是本公司處於轉型後的快速發展時期，海外項目佔比不斷增加，需要大批熟悉國際化公司運行的高級管理人才、熟悉國際項目運行的高級項目管理人員、高級技術專家和技術骨幹，本公司將通過對現有人才隊伍分類篩選、強化培訓和公開招聘兩個渠道形成公司複合型人才隊伍，支撐本公司中長期發展需要。

5.3.8 穩步推進信息技術在本公司的全方位應用和規範化管理

本公司為實現核心業務高效、安全運營，始終堅持以信息化建設推動公司發展，希望通過以集成化、智能化應用系統為主線的信息化體系建設，全面提高企業綜合管理水平和核心競爭能力。吸取先進經驗，優化資源配置，加強信息化建設頂層設計，加快ERP大集中項目建設，加大共享服務的力度，加速建立健全信息化建設管理體系、組織構架和激勵機制，重點建設「一條主線、兩大集成、三個平台、四項體系」。

一條主線：以提供本公司工程諮詢、設計、採購、施工、項目管理、裝備製造等完整業務鏈信息化支撐和有效的企業管控為主線。

兩大集成：以數字化工廠建設為載體的協同設計集成，以項目管理為核心的工程管理業務集成。

三個平台：以ERP建設為核心的經營管理平台、以標準化設計、標準化採購和模塊化施工為內涵的項目執行平台及以全球網絡系統為依託的基礎設施雲平台。

四項體系：建立有效的信息化組織與管控體系、統一的信息化標準體系、穩定的信息化運維體系以及強大的有效規避風險的信息安全體系。

5.3.9 實施兼併收購戰略，實現本公司跨越式發展

為實現本公司的快速發展，本公司在本報告期內成立了專門的並購業務機構，建立了工作機制，確定了本公司併購方向、思路、並購目標的選擇原則等。

本公司在併購目標選擇方面，一是將結合國際市場開發和項目執行的需要，選擇產生協同效應較佳的目標公司；二是根據本公司所服務行業及相近行業的發展前景，選擇具有符合未來發展需要的目標公司；三是對具有引領投資方向的專有專利技術進行論證研究，選擇應用前景良好的目標技術。可以採用有選擇性的參股、控股或購買目標公司，或採取買斷或投資合作開發等多種方式收購目標技術，最終提高本公司可持續發展能力，獲得新的效益增長點。

5.4 利潤構成與上年度相比發生重大變化的原因分析

以下討論與分析應與本年度報告所載之本公司經審計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及其附註同時閱讀。

5.4.1 收入

本公司收入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385.26億元增長13.1%至人民幣435.72億元，主要是由於靖邊煤化工項目、榆林煤化工項目、武漢乙烯項目、中化泉州項目、哈薩克斯坦芳烴項目、石家莊煉化項目等大型EPC總承包項目，及一批設計項目按計劃順利實施，結算收入增加。

5.4.2 銷售成本

本公司的銷售成本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329.98億元增長12.6%至人民幣371.66億元。主要歸因於隨業務量和收入增長相應帶來的人工、材料、機械和設備採購等直接成本的增長。

5.4.3 毛利

本公司的毛利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55.28億元增長15.9%至人民幣64.06億元，主要由於本公司收入的升幅大於銷售成本的升幅。

5.4.4 其他收入

本公司的其他收入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0.85億元下降8.3%至人民幣0.78億元，同比下降人民幣0.07億元。

5.4.5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公司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0.91億元增長11.1%至人民幣1.01億元，主要是本公司加大營銷投入所致。

5.4.6 行政開支

本公司的行政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9.47億元增長14.9%至人民幣10.89億元，主要由於本公司薪酬結構調整及僱員福利增加所致。

5.4.7 研發成本

本公司的研發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5.48億元增長15.0%至人民幣6.30億元，主要由於本公司加強技術資源整合、加大研發力度，科研投入相應增長。

5.4.8 其他運營開支

本公司的其他運營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55億元增長65.8%至人民幣2.56億元，主要由於人民幣大幅升值造成的匯兌損失增長所致。

5.4.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本公司的其他收益淨額由上年同期的虧損人民幣0.42億元變為取得收益人民幣0.04億元。2012年主要由於本公司處置土地使用權等資產形成損失，而2013年處置固定資產形成收益。

5.4.10 經營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公司的經營利潤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38.32億元增長15.2%至人民幣44.13億元。

5.4.11 財務收入淨額

本公司的財務收入淨額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4.05億元下降19.9%至人民幣3.24億元，主要由於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利息收入較上年同期下降。

5.4.12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的所得稅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9.35億元增長17.0%至人民幣10.94億元，主要由於本公司的稅前利潤從上年同期的42.52億元增至人民幣47.51億元，有效所得稅稅率從上年同期的22.0%增至23.0%。有效所得稅稅率的變動主要由於若干附屬公司的利潤波動。

5.4.13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公司的年內利潤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33.17億元增長10.2%至人民幣36.57億元。

5.4.14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由於以上所述及來自本公司其他綜合收益的貢獻，本公司的年內綜合收益總額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36.11億元增長8.8%至人民幣39.28億元。

5.5 資產、負債、權益及現金流量

本公司的主要資金來源是經營活動，而資金主要用途為營運支出、資本開支。

5.5.1 資產、負債及權益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於2012年 12月31日	變化金額
總資產	47,365,269	37,130,025	10,235,244
流動資產	39,198,790	29,051,247	10,147,543
非流動資產	8,166,479	8,078,778	87,701
總負債	26,384,928	30,048,775	(3,663,847)
流動負債	23,620,920	26,762,416	(3,141,496)
非流動負債	2,764,008	3,286,359	(522,351)
非控股權益	3,627	3,265	362
淨資產	20,980,341	7,081,250	13,899,091
中石化煉化工程權益持有人			
應佔綜合權益	20,976,714	7,077,985	13,898,729
股本	4,428,000	3,100,000	1,328,000
儲備	16,548,714	3,977,985	12,570,729

於本報告期末，本公司總資產為人民幣473.65億元，總負債為人民幣263.85億元，歸屬於中石化煉化工程股東權益為人民幣209.77億元。同2012年12月31日相比資產負債變化及主要原因如下：

總資產為人民幣473.65億元，比2012年年末增長人民幣102.35億元。其中：流動資產為人民幣391.99億元，比2012年年末增長人民幣101.48億元，主要歸因於本報告期形成的利潤及收到中石化煉化工程的全球首次公開發售(以下簡稱「全球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所致。非流動資產為人民幣81.66億元，比2012年末增長人民幣0.88億元。

於本報告期末，總負債為人民幣263.85億元，比2012年年末下降人民幣36.64億元。其中：流動負債人民幣236.21億元，比2012年年末下降人民幣31.41億元，主要歸因於其他應付款項下降人民幣34.40億元。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7.64億元，比2012年年末下降人民幣5.22億元，主要歸因於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下降人民幣4.81億元。

歸屬於中石化煉化工程股東權益為人民幣209.77億元，比2012年年末增長人民幣138.99億元，主要為全球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及本報告期的利潤所致。

5.5.2 現金流量情況

本報告期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長人民幣7.61億元，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0.86億元。下表列示了本公司2013年及2012年全年合併現金流量表主要項目及其變化。

單位：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量主要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流量淨額	(85,995)	1,556,489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6,963,183)	(1,668,25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7,810,661	(643,9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上升／(下降)	761,483	(755,732)

本報告期內，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47.51億元，調整對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沒有影響的項目(以下簡稱「非現金項目」)後為人民幣51.45億元。主要非現金項目為：折舊及攤銷為人民幣5.87億元；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0.61億元；匯兌虧損淨額0.86億元。營運資金變動現金流出人民幣42.38億元，主要表現在：隨著工程項目的深入開展，存貨所用現金增長現金流出人民幣4.98億元、在建合同工程所用現金流出人民幣27.08億元、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流出人民幣8.97億元、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流出人民幣1.41億元；這是由於業務量增長及購進成本的增長，應付款項等降低。

對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作非現金項目及應收應付項目的調節後，再扣除已付所得稅流出現金人民幣11.10億元，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0.86億元。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69.63億元，主要歸因於本公司辦理金融機構的定期存款投資所用現金人民幣54.67億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人民幣78.11億元，主要歸因於本報告期內收到全球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從報告期現金流量情況來看，目前本公司流動資金充裕，下一步本公司將繼續加強資金清欠力度，降低經營活動資金佔用；積極應對投資風險，擴大投資規模，提高資金投資收益率。

5.5.3 財務比率概要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截至所示年度的主要財務比率。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3 年	2012 年
淨利潤率 (%)	8.4%	8.6%
資產回報率 (%) ⁽¹⁾	8.7%	8.1%
權益回報率 (%) ⁽²⁾	17.4%	46.8%
投入資本回報率 (%) ⁽³⁾	17.4%	46.3%
主要財務比率	於 2013 年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負債比率 (%) ⁽⁴⁾	0.0%	2.2%
淨債務與權益比率 (%) ⁽⁵⁾	淨現金	淨現金
流動比率 (%) ⁽⁶⁾	1.7	1.1
速動比率 (%) ⁽⁷⁾	1.6	1.1

$$(1) \text{ 資產回報率} = \frac{\text{年內利潤}}{(\text{總資產年初結餘} + \text{總資產年末結餘}) / 2}$$

$$(2) \text{ 權益回報率} = \frac{\text{年內利潤}}{\text{年末總權益}}$$

$$(3) \text{ 投入資本回報率} = \frac{\text{息稅前收益 (EBIT)} \times (1 - \text{稅率})}{\text{年末付息債項} - \text{信用借款} + \text{年末總權益}}$$

$$(4) \text{ 負債比率} = \frac{\text{年末付息債項}}{\text{年末總權益} + \text{年末付息債項}}$$

$$(5) \text{ 淨債務與權益比率} = \frac{\text{年末淨債項}}{\text{年末總權益}}$$

$$(6) \text{ 流動比率} = \frac{\text{流動資產}}{\text{流動負債}}$$

$$(7) \text{ 速動比率} = \frac{\text{流動資產} - \text{存貨}}{\text{流動負債}}$$

資產回報率

本公司資產回報率由上年同期的8.1%增至8.7%，主要由於本報告期內利潤增長所致。

權益回報率

本公司的權益回報率由上年同期的46.8%降至17.4%，主要由於全球首次公開發售增加權益所致。

投入資本回報率

本公司的投入資本回報率由上年同期的46.3%降至17.4%，原因與上述權益回報率下降相同。

負債比率

本公司的負債比率由2012年年末的2.2%下降至2013年年末的0.0%，主要由於本報告期內償還了付息債項。於本報告期末，本公司付息債項為零。

淨債項與權益比率

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各年的淨現金維持正數水平。

流動比率

本公司的流動比率由2012年年末的1.1增至2013年年末的1.7。該項增長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流動資產增長所致。

速動比率

本公司的速動比率由2012年年底的1.1增至2013年年底的1.6。本公司的存貨佔流動資產比重很小，速動比率變動的原因與上述流動比率增長的原因相同。

5.6 未完成合同及新合同價值討論

根據中石化煉化工程日期為2014年2月28日的有關《有意終止一個美國項目》的公告，有關本報告期末未完成合同及本報告期新合同價值討論剔除了公告中所涉及的項目。

下表所列為截至所示日期本公司各業務分部未完成合同量中項目的總值明細：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變化率 (%)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	6,050,017	4,992,705	21.2
工程總承包	85,439,061	46,309,988	84.5
施工	12,216,820	13,992,728	(12.7)
設備製造	262,454	255,318	2.8
合計	<u>103,968,352</u>	<u>65,550,739</u>	58.6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客戶經營行業劃分的未完成合同量中項目的總值明細：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變化率 (%)
煉油	18,752,220	24,081,504	(22.1)
石油化工	38,675,478	20,329,113	90.2
新型煤化工	39,159,298	13,186,369	197.0
其他行業	7,381,356	7,953,753	(7.2)
合計	<u>103,968,352</u>	<u>65,550,739</u>	58.6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地域劃分的未完成合同量中項目的總值明細：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變化率 (%)
中國	70,546,482	47,792,690	47.6
海外	<u>33,421,870</u>	<u>17,758,049</u>	88.2
合計	<u>103,968,352</u>	<u>65,550,739</u>	58.6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和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客戶劃分的未完成合同量中項目的總值明細：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變化率 (%)
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	36,450,335	25,000,123	45.8
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	<u>67,518,017</u>	<u>40,550,616</u>	66.5
合計	<u>103,968,352</u>	<u>65,550,739</u>	58.6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完成合同總量為人民幣 1,039.68 億元，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長 58.6%，相對於 2013 全年收入人民幣 435.72 億元實現覆蓋 2.39 倍。

下表所列為所示年度本公司各業務分部訂立的新合同總值明細：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變化率
	2013 年 (人民幣千元)	2012 年 (人民幣千元)	(%)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	5,411,511	4,093,899	32.2
工程總承包	62,634,601	13,008,165	381.5
施工	13,439,019	12,158,493	10.5
設備製造	<u>504,333</u>	<u>382,121</u>	32.0
合計	<u>81,989,464</u>	<u>29,642,678</u>	176.6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客戶經營行業劃分的本公司所訂立新合同的總值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煉油	6,969,953	4,641,968	50.2
石油化工	35,048,150	11,652,313	200.8
新型煤化工	34,828,363	6,183,509	463.2
其他行業	5,142,998	7,164,888	(28.2)
合計	<u>81,989,464</u>	<u>29,642,678</u>	176.6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地域劃分的本公司所訂立新合同的總值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	59,294,522	27,412,139	116.3
海外	22,694,942	2,230,539	917.5
合計	<u>81,989,464</u>	<u>29,642,678</u>	176.6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和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客戶劃分的本公司所訂立新合同的總值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	28,089,140	17,869,079	57.2
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	53,900,324	11,773,599	357.8
合計	<u>81,989,464</u>	<u>29,642,678</u>	176.6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的新合同價值為人民幣819.89億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296.43億元增長176.6%。

6. 重大事項

6.1 H股發行上市

中石化煉化工程於2013年5月正式面向全球首次公開發售13.28億股H股，發行價為每股10.5港元，2013年5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掛牌交易。本次發行共募集資金139.44億港元，扣除各項發行費用後淨額為136.67億港元。

6.2 債信評級

中石化煉化工程於2013年12月獲得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Moody's Investors Service)授予的A2發行人評級，評級展望為穩定，該評級是全球工程類企業獲得的最高評級。

6.3 全球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調整及使用情況

6.3.1 全球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調整

經第一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批准，對全球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用途進行調整。調整後的用途及資金佔比為：

- (1) (a) 建設工程技術研發中心，以改擴建技術研發(洛陽)基地取代原計劃的如下技術研發中心：(i) 洛陽煉油及反應工程技術研發中心；(ii) 寧波新型煤化工及天然氣化工技術研發中心；(iii) 北京的替代石油能源工程技術研發中心；及(iv) 上海的醫藥化工工程技術研發中心。將原定分散建設的技術研發中心的職能整合為在一個研發基地內實現；(b) 模塊化建設基地，取代原計劃中的天津的現代施工技術研發中心等項目。基地在施工技術研發的基礎上同時兼具模塊化建設所需的模塊製造生產功能；及(c) 建設機械製造投資項目。合計約人民幣17.00億元，佔比15.86%；
- (2) 支付附屬公司長期股權投資款項及結清應付中國石化集團人民幣20億元非貿易款項。合計約人民幣22.50億元，佔比20.99%；

- (3) 完善本公司的境外營銷網絡，維持原計劃在沙特阿拉伯成立一個營運及維護中心、於北美成立一個綜合營運中心及於南亞、非洲及南美成立境外附屬公司或分公司。其中，在沙特阿拉伯的營運及維護中心已經完成項目規劃和可行性研究報告的評估論證，計劃在2015年建成投用。其他擬建的境外營銷網點根據項目進展情況適時開展。合計約人民幣8.00億元，佔比7.46%；
- (4) 維持原計劃完善本公司的信息系統合計約人民幣7.00億元，佔比6.53%；
- (5) 除維持原計劃購置高能級履帶式起重機外，增加購置大型運輸裝備及其他現代化機械化施工設備機具用途，以提升本公司的專業施工能力和技術水平合計約人民幣8.00億元，佔比7.46%；
- (6) 新增長期股權投資用途，向若干中石化煉化工程旗下的專業化公司(例如起重運輸公司、設備製造公司及工程公司)投資及注資。合計約人民幣11.42億元，佔比10.66%；
- (7) 新增並購工程公司、購買專利專有技術及其他用途。合計約人民幣33.25億元，佔比31.03%。

6.3.2 全球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使用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支付附屬公司長期股權投資款項及結清應付中國石化集團非貿易款項，共使用所得款項金額約為人民幣22.50億元；新增長期股權投資共使用所得款項金額約為人民幣1.42億元；以上合計，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共使用所得款項總額為人民幣23.92億元。

6.4 關連交易

6.4.1 中石化煉化工程與中國石化集團的關連交易協議

2012年12月19日，中石化煉化工程和中國石化集團簽署了一系列持續性關連交易協議，該等關連交易具體包括下列各項：

- 工程服務框架協議；
-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 科技研發框架協議；
- 綜合服務框架協議；
- 土地使用權和房產租賃框架協議；
- 商標使用許可協議；
- 中國石化集團提供的反擔保；以及
- 安全生產保證基金。

以上協議的詳細情況請參見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或中石化煉化工程網站的中石化煉化工程日期為2013年5月10日的招股章程「關連交易」章節以及日期為2013年9月10日的股東通函中有關《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內容。

6.4.2 本公司實際發生的關連交易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實際發生的關連交易額共人民幣180.27億元，其中支出人民幣10.52億元，收入人民幣169.75億元(包括賣出產品及服務人民幣166.43億元，利息收入人民幣3.32億元)，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的有關規定。

本報告期內，中國石化集團向本公司提供的工程服務(設備材料供應、採購服務與設備租賃、技術許可等與工程有關的服務)為人民幣10.25億元，控制在豁免上限18億元以內；本公司向中國石化集團提供的工程服務(前期諮詢、技術許可、工程設計、工程總承包、施工和設備製造等)為人民幣164.87億元，控制在豁免上限人民幣210.0億元以內。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在中國石化財務責任有限公司和中國石化盛駿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的結算、委託貸款及其他金融服務相關的費用為人民幣0.03億元，控制在豁免上限人民幣0.256億元以內；存款及利息收入日最高餘額為人民幣39.9億元，控制在豁免上限人民幣55億元以內；委託貸款日最高餘額為人民幣95億元，控制在豁免上限人民幣110億元以內。

經第一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審議批准，於2013年本公司向中國石化集團提供的科技研發服務豁免上限從人民幣1億元調整至人民幣1.52億元，詳見中石化煉化工程日期為2014年3月17日的《調增科技研發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的公告。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向中國石化集團提供的科技研發服務為人民幣1.52億元。

本報告期內，中國石化集團向本公司提供的綜合服務為人民幣0.09億元，控制在豁免上限人民幣0.15億元以內。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向中國石化集團提供的土地使用和房產租賃合同為人民幣0.05億元，控制在豁免上限人民幣0.065億元以內。

本報告期內，中國石化集團向本公司提供的土地使用和房產租賃合同為人民幣0.02億元，控制在豁免上限人民幣0.075億元以內。

本報告期內，中國石化集團為本公司提供的反擔保為2.09億美元，控制在豁免上限3.09億美元以內。

就安保基金文件應繳付的保費而言，本公司每年應繳付的金額不應低於安保基金文件所列明的金額。

本報告期內，實際發生的主要關連交易的詳情，見本年度報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附註42。2013年全年累計發生的關連交易情況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

中石化煉化工程第一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已批准本報告期內的上述關連交易且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披露要求。

中石化煉化工程外聘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工作服務準則》第3000號「除審計或審閱歷史財務信息外的鑒證工作」及《執業註釋》第740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審計師之持續關連交易信函」，就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核數師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第38條出具載有上述持續關連交

易的結論的無保留意見函(除於2013年中石化煉化工程向中國石化集團提供科發技術服務的實際金額超過於中石化煉化工程日期為2013年5月10日的招股章程中披露的全年最高金額上限外)，並將該函件副本呈交香港聯合交易所。

6.4.3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包括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下的存款及委託貸款交易)的意見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包括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下的存款及委託貸款交易)審閱後確認：

(a) 該等交易是在中石化煉化工程的日常及一般業務中訂立；

(b) 符合下列其中一項：

i 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

ii 如可供比較的交易不足以判斷該等交易的商務條款，對中石化煉化工程而言，該等交易乃按不遜於來自／給予獨立第三方所得的條款訂立(視情況而定)；或

iii 如不能作出比較而確定有關交易及協議符合i項或ii項，則按對中石化煉化工程股東而言乃公平合理的條款訂立，並且符合中石化煉化工程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及

(c) 除本公司向中國石化集團提供科技技術服務於2013年實際獲得金額超過中石化煉化工程於其招股章程所披露2013年擬定年度上限外(詳情請參見中石化煉化工程2014年3月17日發佈的公告《調增科技研發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其他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相關數額均不超過其各自的擬定年度上限。

6.4.4 批准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及2014及2015年年度上限

2013年10月28日，中石化煉化工程召開201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並批准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及年度上限。有關批准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2014及2015年年度上限詳見中石化煉化工程日期為2013年9月10日的股東通函中有關《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內容。

6.4.5 批准科技研發持續關連交易2013、2014及2015年年度上限

2014年3月14日，中石化煉化工程召開第一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批准科技研發持續關連交易年度上限。有關批准的科技研發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2013、2014及2015年年度上限詳見中石化煉化工程日期為2014年3月17日的《科技研發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調整》的公告。

6.4.6 本報告期發生的其他重大關連交易事項

無

6.5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本公司目前仍在就加拿大阿爾伯特省油氣儲罐項目一未完工儲罐於2007年4月24日倒塌，導致兩名工人死亡和四名工人受傷的相關索賠進行訴訟，目前處在證據交換和質證階段。

2014年2月25日，中石化煉化工程接獲Medicine Bow Fuel & Power LLC(以下簡稱「Medicine Bow」)的書面通知，有意終止2012年起有關在美國懷俄明州Medicine Bow附近設計、採購及建設煤氣化及液化設施的三份協議。中石化煉化工程亦接獲似乎由Medicine Bow於2014年2月24日向美國仲裁協會入稟的仲裁令，當中Medicine Bow要求索取聲稱因中石化煉化工程涉嫌違反在懷俄明州Medicine Bow附近建設煤氣化及液化設施的被指稱協議而產生的損害賠償。中石化煉化工程否認其對Medicine Bow負有任何責任，並已委聘律師為其代表及擬就申索積極提出抗辯。截至2014年3月14日止，Medicine Bow並未向本公司支付任何款項，而本公司亦無確認有關Medicine Bow的任何收益。於審閱和考慮所得資料後，董事會目前並不預計Medicine Bow的申索會對本公司現有生產經營、業務計劃及發展策略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本報告期內無其他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6.6 其他重大合同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無應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合同。

6.7 股份購回、出售及贖回

本報告期內，中石化煉化工程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中石化煉化工程任何證券。

6.8 審閱年度業績

中石化煉化工程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年度報告，審計委員會對年度財務業績並無不同意見。

7. 公司治理

7.1 本報告期內公司治理的完善情況

根據本公司實際情況和境內外法律法規，中石化煉化工程嚴格按照《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等工作規則及制度規範公司治理；於2013年，中石化煉化工程對其《公司章程》(以下簡稱「《公司章程》」)進行了修訂，完善了公司股息分配政策；完善內控制度，強化內部控制執行力建設；為規範敏感信息披露流程，制訂了《公司股價敏感信息上報及發佈流程》和《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與管理制度》，落實定期報告等內幕信息保密提醒和知情人登記工作。

中石化煉化工程強化全體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培訓及責任意識，及時向董事提供公司生產經營情況、財務狀況等數據，為董事科學決策提供支撐；繼續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資者關係工作，加強與投資者的溝通，不斷提高本公司透明度，及時向本公司管理層反饋投資者意見。本公司積極履行企業的社會責任，促進企業的可持續發展。詳情請參見中石化煉化工程的《2013可持續發展報告》。

本報告期內，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會(以簡稱「監事會」)對監督事項無異議。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會、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中石化煉化工程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沒有受到香港證券期貨監察委員會的行政處罰、通報批評或香港聯合交易所的公開譴責。

7.2 《企業管治守則》遵守情況

本公司上市日期前，中石化煉化工程致力於根據相關監管要求，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有效制衡、獨立運作的現代公司治理架構。

於中石化煉化工程上市日期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石化煉化工程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並無任何偏離守則條文的行為。

8. 董事會報告

8.1 股息

本報告期內，為保持利潤分配政策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經第一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及201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公司對《公司章程》進行了修訂，進一步明確了利潤分配政策及分配方式。修訂後的《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八條載明：

- (一) 中石化煉化工程應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高度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並保證中石化煉化工程利潤分配政策的連續性和穩定性。
- (二) 中石化煉化工程可以下列形式分配股息：現金、股票或者法律、行政法規、有權的部門規章及上市地監管規則許可的其他方式。
- (三) 在當年實現的歸屬於中石化煉化工程股東淨利潤及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且可滿足中石化煉化工程投資計劃及現金支出等事項的情況下，中石化煉化工程每年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應不少於當年歸屬於中石化煉化工程股東淨利潤的30%。如遇到戰爭、自然災害等不可抗力，或者中石化煉化工程外部環境變化對中石化煉化工程生產經營造成重大影響，或公司資產經營或財務狀況發生重大變化，中石化煉化工程可以前述利潤分配比例進行調整。
- (四) 中石化煉化工程利潤每年可分配兩次，年終利潤由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的方式決定，中期利潤可以由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授權董事會決定。除非法律、行政法規另有規定，半年度股息分配數額不應超過中石化煉化工程半年度當期淨利潤的50%。

第一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批准，對中石化煉化工程設立的資產評估基準日(2012年6月30日)至本公司設立日(2012年8月28日)之間產生的可供中石化煉化工程股東分配的利潤人民幣3.63億元作為特別股息，於2013年4月10日，向原國有股東派發。

第一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批准，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中期的股息分派方案為每股人民幣0.134元(含稅)進行中期現金股息分配，該分配方案經中石化煉化工程2013年10月28日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已實施。

第一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批准，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末期的股息分派方案為按2014年5月20日(登記日)總股數計算，擬按每股人民幣0.190元(含稅)進行末期現金股息分配，該分配預案將提呈中石化煉化工程2014年5月8日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實施。末期股息將於2014年6月30日(星期一)或之前向2014年5月20日(星期二，以下簡稱「登記日」)當日登記在中石化煉化工程股東名冊上的所有股東發放。欲獲派年度股息的H股持有人最遲應於2014年5月14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票及轉讓文件送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中石化煉化工程H股股東的登記過戶手續將於2014年5月15日(星期四)至2014年5月20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

所派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發放，以港幣向H股股東發放。以港幣發放的股息計算之匯率以宣派股息日之前一周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為準。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中石化煉化工程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因此，其應得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如H股股東需要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信託機構查詢相關手續。中石化煉化工程將嚴格依法或根據政府相關部門的要求，並依照截止股權登記日的H股股東名冊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就向彼等派發的現金股息及通過中石化煉化工程2012年末分配利潤轉增股本的方式發行的紅股簽訂1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中石化煉化工程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中石化煉化工程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如相關H股個人股東欲申請退還多扣繳稅款(以下簡稱「多繳稅款」)，中石化煉化工程可根據稅收協議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但股東須於有關期限內向中石化煉化工程H股股份登記處呈交稅收協議通知規定的資料，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中石化煉化工程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中石化煉化工程將按相關稅收協議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與中國並沒有簽訂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以及在任何其他情況下，中石化煉化工程將最終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8.2 風險因素

8.2.1 全球宏觀經濟形勢走勢不明晰

本公司的經營業績與中國及世界經濟形勢密切相關。當前世界經濟形勢正在發生複雜深刻的變化，已持續多年的金融危機尚未結束，世界經濟整體處於一個震盪和調整期，低增長、高失業率的態勢沒有根本改變。雖然美國經濟近兩年在「量化寬鬆」的刺激下出現了一些復蘇的跡象，但隨著該政策的逐步退出，潛在的矛盾（特別是財政約束）在一定程度上制約著經濟的長期穩定發展。在歐洲，雖然多國發佈的消息顯示歐債危機的最危險時刻已經過去，但是歐洲經濟仍然不振，基本仍處於負增長的狀態，明年很可能仍將持續。初步判斷，2014年世界經濟將延續緩慢復蘇態勢，預計增速緩慢，新的增長動力源尚不明朗。此種並不完全明朗的全球經濟形勢對於全球煉化工程公司影響巨大，尤其是對於希望在海外市場擴大市場份額，穩步發展海外市場的本公司來說，不明朗的經濟形勢可能加大市場開發目標完成的難度。

8.2.2 政策變化的風險

(1) 承接項目被國有化、取消、扣押、沒收、中止等風險

海外項目所在國政局動盪不穩，黨派政治帶來的政策不連續性及所在國政府對投資事務的可能干預提升了投資的政治風險。在非洲部分地區，政府對煉化投資項目國有化、取消、扣押、沒收、中止等時有發生，對項目投資者給予很少的補償或者沒有補償，項目相關參與方可能遭受較大損失，此種情況下在相關國的市場開發活動面臨的風險較高，從而影響公司市場的開拓。

(2) 項目所在國政策法制完善性風險

如果項目所在國的公共政策尤其是安全政策不完善，比如集會、示威和罷工的法律規定不完善，一旦發生某些狀況將直接導致項目執行受阻，甚至進入法律訴訟，而且間接影響所在國新市場的開拓。

(3) 財稅制度與法律制度變更風險

項目所在國所得稅、關稅、保險等財稅制度的變化會直接影響項目的經濟效益，降低項目盈利水平。與此同時，如果本公司項目所在地區，如中東與中亞地區的法律制度，包括環保法、投資法、勞工法等發生變化，一旦法律要求變得更加嚴格時將使本公司項目執行難度不斷增強，並影響在相關國的新項目開發。一旦環保、安全及健康法律法規的修訂更新和標準提高，將影響合規成本和業務經營。

8.2.3 項目延誤及預算超支風險

(1) 項目報價及概預算不準確

項目報價及概預算所需的基礎數據(人工時、採購及施工價格)積累不足，可能影響報價及概預算的快速性和準確性，影響項目的決策及後期項目執行。對於大型項目，特別是EPC總承包項目，由於項目本身複雜程度較高，一旦在前期項目報價及概算測算不準確，可能造成後期項目執行中難以按照原有概算完成。

(2) 分包商管理風險

本公司業務時常需要委聘分包商協助完成，但未必能及時覓得具有資質的分包商，直接導致準時完成現有項目或承接其他項目能力受損。同時，分包商進度遲延會增大工程延期的風險。此外，本公司就分包工程承擔連帶責任，本公司可能被要求對分包工程完成質量問題承擔賠償責任，承受訴訟及索賠的風險，存在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的可能。

(3) 建築原材料價格經常性波動風險

本公司境內及海外項目所使用的鋼材和水泥等原材料價格經常性波動，如果原材料的價格上漲將直接導致煉化項目採購成本增加。尤其在國際市場中競爭異常激烈，為了順利中標項目，承包商之間相互壓價，從某種程度上直接導致承包商利潤大幅度降低，一旦原材料價格大幅上漲將造成本公司在預算範圍內完成項目的風險增大。

(4) 通貨膨脹、包括人力資源成本增加風險

本公司業務主要的目標市場在中東與中亞地區，目前正大力開拓東南亞等地區市場，但這些地區經濟總體而言不太穩定，通貨膨脹較高，可能直接導致分包與勞務市場價格的上漲。同時，由於中國經濟快速發展和人民幣的不斷升值，造成了勞務輸出的人力資源成本增加，進一步增加了項目成本。

(5) 項目管理風險

項目管理風險主要可能表現在融資管理、工程設計、索賠能力等方面。目前本公司在執行的海外工程項目有的屬於融資項目，但如果融資管理能力不足，將難以及時應對融資過程中出現的各項問題，易造成工期拖延。對於工程設計標準與中國差異較大地區的項目，本公司的設計團隊能力一旦難以得到充分發揮，設計成果如未按期完成，將增大後續採購和施工的執行難度。由於本公司所承建工程項目的複雜性，索賠能力的強弱往往直接影響項目的效益，本公司項目團隊的索賠和反索賠經驗如果不能滿足現行項目執行的需要，在部分施工條件複雜、要求較高的EPC總承包項目，尤其是海外項目，一旦對索賠和反索賠應對不利將可能導致項目效益受損。

8.2.4 QHSE 風險

近年來，國內外市場對企業QHSE管理要求不斷提高，社會輿論環境對於QHSE的關注度也逐年升高，企業的QHSE管理能力對於保障企業生存與發展愈發重要。本公司所處的石油化工工程建設行業帶有「石化」和「工程」兩方面的生產特徵，鑒於石化及工程行業的高危屬性，從客觀層面增加了公司QHSE管理工作的壓力和難度。

本公司的QHSE管理基礎、管理模式和管理體系如果存在不標準、不規範、不完善或執行不到位等情況都可能造成QHSE事件。另一方面，如果公司海外公共安全管理能力不能滿足公司海外業務擴展的要求也會造成海外公共安全事件。

8.2.5 匯率風險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在海外經營一些工程業務並形成以外幣計價的應收、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還有通過在H股發行獲得了以外幣計價的募集資金。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持有的外國貨幣主要為美元、歐元和沙特裡亞爾。外匯匯率的變動可能對本公司的服務的定價以及以外匯購買材料的支出產生影響，匯率波動可能影響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此外，外幣的兌換及匯付受中國外匯法律法規的影響，無法保證經常項目和資本項目項下外匯交易的相關政策始終不變，外匯政策可能限制我們獲取足夠外匯的能力，且無法確保在某些匯率下仍有足夠外匯滿足本公司的外匯需要，影響外匯交易項目的履行。

8.2.6 獲取新項目存在不確定性的風險

本公司收入主要來源於向煉油、石油化工、新型煤化工行業的客戶提供服務，對服務的需求受傳統能源的週期變化和整體業務水平的影響，能源的供給和價格變動很大程度上影響本公司對新項目的可獲取性。同時，傳統能源在整體能源市場上的競爭力是保證服務需求的前提，一旦採取政府補貼或其他經濟激勵措施降低替代能源價格、替代能源供應商及用戶獲得技術突破，傳統能源的成本優勢可能不復存在，將大幅度減少本公司的新增業務量。

8.2.7 主要客戶訂單減少的風險

本公司客戶所處的行業資本及技術高度密集、行業門檻高，主要客戶相對集中，由此造成本公司的業務對少數客戶存在很大的依賴性，尤其是對最大客戶即中石化煉化工程的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如果主要客戶選擇向本公司的競爭對手採購服務、或因財務困境等原因減少訂單，可能引起業務發生重大波動或收入減少。儘管，本公司已經努力為國內外業務爭取更多新客戶，但預計未來服務對象和大部分收入來源仍是現有的主要客戶，無法保證收入的穩定性及保持增長態勢，存在經營業績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的潛在風險。

8.2.8 投資戰略、戰術變化的風險

近年來，國內及國際工程行業公司更加重視實施收購、出售、新市場開拓等投資戰略。通過收購進入全新的業務領域，存在有別於過往的額外業務風險，如何在盡職調查過程中識別所有重大風險、如何有效發揮協同效應及整合資源、如何成功運營因為收購而擴大的企業都存在很大的難度。進行潛在業務出售時，如何成功促成買方承擔該業務的責任、如何針對買方執行之間的合同或其他權利都需要本公司作出深刻思考。本公司計劃開拓海外市場和新業務領域，並可能加大對替代能源及替代化工原料領域的研發投入，有關的投資和交易的未來發展主要受無法控制的政府政策影響，不能保證未來保持強勁的發展勢頭，一旦投資沒有成功，對本公司的業務和財務狀況可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9. 監事會報告

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會和各位監事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中石化煉化工程《公司章程》有關規定，嚴格履行監管職責，積極列席中石化煉化工程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會議等參與過程監督，認真審議本公司生產經營、財務管理、關連交易、資本運作、重大擔保、股息分配等重大決策事項，努力維護股東權益和公司利益。

本報告期內，監事會於2013年8月16日召開第一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2013年中期報告》、《<2013中期財務報告>及有關事項》、《2013年生產經營計劃、投資計劃及財務預算》和《2014年至2015年金融服務持續關連交易年度上限》。

監事會通過對本公司重大決策事項的過程監督及運營情況監督認為：中石化煉化工程2013年面對國內外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及早謀劃、積極應對，注重公司治理、深化業務重組整合、優化資源配置、加強海外市場開發、優化海外項目管理，實現了生產經營穩定增長，取得了較好經營業績，監事會對本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一是董事會認真履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中石化煉化工程《公司章程》所賦予的權利和義務，對生產經營和改革發展等重大事項依法依規科學決策；本公司管理層認真落實董事會決議，加強技術研發，注重持續創新與綠色低碳發展，突出全面提升核心競爭力，各項工作取得顯著成效；未發現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存在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中石化煉化工程及其股東利益的行為。

二是中石化煉化工程2013年編製的報告符合境內外證券監管機構的有關規定，財務報告真實、公允地反映了中石化煉化工程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三是本公司與中國石化集團發生的關連交易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的監管要求，關連交易價格合理、公允，遵循了公平、公正、公開原則，未發現損害中石化煉化工程或非關聯股東利益的行為。

四是中石化煉化工程嚴格執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有關規定，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實際使用情況與已披露情況一致。

五是中石化煉化工程依據證券監管規定，對本公司重大信息及時進行了披露，信息披露真實、準確、完整。

本屆監事會將秉承誠信原則，認真履行監管職責，積極參與重大決策事項過程監督，加大巡視監督檢查力度，竭力維護公司利益和股東權益。

10. 財務報告

10.1 審計意見

本公司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告已經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審計並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10.2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和核算方法

與本公司上年度會計報告相比，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和核算方法並無發生重大變化。

10.3 財務報表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	201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3,571,851	38,526,489
銷售成本	<u>(37,165,660)</u>	<u>(32,998,383)</u>
毛利	6,406,191	5,528,106
其他收入	78,291	85,392
銷售及營銷開支	(100,610)	(90,546)
行政開支	(1,088,531)	(947,076)
研發成本	(629,698)	(547,561)
其他營運開支	(256,315)	(154,55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u>4,157</u>	<u>(41,733)</u>
經營利潤	<u>4,413,485</u>	<u>3,832,023</u>
財務收入	428,394	525,965
財務費用	<u>(104,123)</u>	<u>(121,300)</u>
財務收入－淨額	<u>324,271</u>	<u>404,665</u>
分佔合營安排利潤	1,324	1,753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u>11,961</u>	<u>13,626</u>
稅前利潤	4,751,041	4,252,067
所得稅開支	<u>(1,093,877)</u>	<u>(934,798)</u>
年內利潤	<u>3,657,164</u>	<u>3,317,269</u>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3	201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以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收益	3,223	851
分佔合營安排其他綜合收益	—	93
折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1,549	—
	<u>4,772</u>	<u>944</u>
以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退休福利計劃責任重估利得	266,318	292,645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u>271,090</u>	<u>293,589</u>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u>3,928,254</u>	<u>3,610,858</u>
以下各項應佔利潤：		
中石化煉化工程權益持有人	3,656,802	3,316,970
非控股權益	362	299
年內利潤	<u>3,657,164</u>	<u>3,317,269</u>
以下各項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中石化煉化工程權益持有人	3,927,892	3,610,559
非控股權益	362	299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u>3,928,254</u>	<u>3,610,858</u>
	人民幣	人民幣
年內中石化煉化工程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的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 基本及攤簿	<u>0.93</u>	<u>1.07</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13	201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49,488	3,834,150
土地使用權	2,857,234	2,866,761
無形資產	443,779	476,763
於合營安排的投資	8,184	7,66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95,059	84,61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9,362	15,065
遞延所得稅資產	693,373	793,755
非流動資產總額	<u>8,166,479</u>	<u>8,078,778</u>
流動資產		
存貨	1,245,147	747,117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6,946,818	6,074,40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608,499	4,658,720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5,952,132	4,584,264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9,500,000	8,140,000
受限制現金	19,152	24,254
定期存款	5,412,55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14,490	4,822,490
流動資產總額	<u>39,198,790</u>	<u>29,051,247</u>
資產總額	<u><u>47,365,269</u></u>	<u><u>37,130,025</u></u>

	於 12 月 31 日	
	2013	201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權益		
股本	4,428,000	3,100,000
儲備	16,548,714	3,977,985
中石化煉化工程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權益	20,976,714	7,077,985
非控股權益	3,627	3,265
權益總額	<u>20,980,341</u>	<u>7,081,250</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2,396,554	2,877,632
法律索償撥備	329,890	369,244
遞延所得稅負債	37,564	39,483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764,008</u>	<u>3,286,359</u>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	10,194,259	8,366,282
其他應付款項	8,361,040	11,801,526
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4,903,978	6,242,041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借款	—	157,138
即期所得稅負債	161,643	195,429
流動負債總額	<u>23,620,920</u>	<u>26,762,416</u>
負債總額	<u>26,384,928</u>	<u>30,048,775</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47,365,269</u>	<u>37,130,025</u>
流動資產淨額	<u>15,577,870</u>	<u>2,288,83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3,744,349</u>	<u>10,367,609</u>

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13	201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164	9,243
土地使用權	30,020	30,640
無形資產	291	5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6,644,135	6,448,45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704	157
非流動資產總額	<u>6,698,314</u>	<u>6,488,543</u>
流動資產		
存貨	302	—
貿易應收款項	137,411	10,35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85,072	1,757,160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9,500,000	4,900,000
受限制現金	808	282
定期存款	5,412,55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44,785	3,075,115
流動資產總額	<u>19,980,930</u>	<u>9,742,913</u>
資產總額	<u><u>26,679,244</u></u>	<u><u>16,231,456</u></u>

	於 12 月 31 日	
	2013	201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權益		
股本	4,428,000	3,100,000
儲備	11,795,090	3,198,471
權益總額	<u>16,223,090</u>	<u>6,298,471</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573	626
非流動負債總額	<u>573</u>	<u>62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48,450	—
其他應付款項	10,350,097	9,902,991
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57,034	26,391
即期所得稅負債	—	2,977
流動負債總額	<u>10,455,581</u>	<u>9,932,359</u>
負債總額	<u>10,456,154</u>	<u>9,932,985</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26,679,244</u>	<u>16,231,456</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9,525,349</u>	<u>(189,44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6,223,663</u>	<u>6,299,097</u>

合併權益變動表

	中石化煉化工程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 盈餘公積金	投資 重估儲備	專項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400,000	2,147,721	—	7,317	46,574	—	128,495	2,730,107	3,301	2,733,408
年內利潤	—	—	—	—	—	—	3,316,970	3,316,970	299	3,317,269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總額	—	—	—	1,133	—	—	—	1,133	—	1,13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稅項	—	—	—	(282)	—	—	—	(282)	—	(282)
界定福利責任重新計量										
精算利得及虧損—總額	—	—	—	—	—	—	378,611	378,611	—	378,611
界定福利責任重新計量										
精算利得及虧損—稅項	—	—	—	—	—	—	(85,966)	(85,966)	—	(85,966)
分佔合營安排其他綜合收益	—	—	—	93	—	—	—	93	—	93
綜合收益總額	—	—	—	944	—	—	3,609,615	3,610,559	299	3,610,858
與持有人交易：										
本公司向中國石化集團劃撥資產	—	(19,448)	—	—	—	—	—	(19,448)	—	(19,448)
中國石化集團向中石化煉化工程 附屬公司注資	—	243,628	—	—	—	—	—	243,628	—	243,628
中國石化集團向中石化煉化工程 附屬公司劃撥資產	—	513,199	—	—	—	—	—	513,199	—	513,199
收購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	—	—	—	—	—	(60)	(60)	(335)	(395)
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	(2,365,628)	—	—	—	—	(334,372)	—	—	—
劃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	191,517	—	—	—	(191,517)	—	—	—
提取專項儲備	—	—	—	—	165,558	—	(165,558)	—	—	—
專項儲備應用	—	—	—	—	(113,379)	—	113,379	—	—	—
與持有人交易合計	2,700,000	(1,628,249)	191,517	—	52,179	—	(578,128)	737,319	(335)	736,984
於2012年12月31日	3,100,000	519,472	191,517	8,261	98,753	—	3,159,982	7,077,985	3,265	7,081,250

中石化煉化工程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金	投資重估儲備	專項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1月1日	3,100,000	519,472	191,517	8,261	98,753	—	3,159,982	7,077,985	3,265	7,081,250
年內利潤	—	—	—	—	—	—	3,656,802	3,656,802	362	3,657,164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總額	—	—	—	4,297	—	—	—	4,297	—	4,29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稅項	—	—	—	(1,074)	—	—	—	(1,074)	—	(1,074)
界定福利責任重新計量										
精算利得及虧損—總額	—	—	—	—	—	—	345,054	345,054	—	345,054
界定福利責任重新計量										
精算利得及虧損—稅項	—	—	—	—	—	—	(78,736)	(78,736)	—	(78,736)
折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1,549	—	1,549	—	1,549
綜合收益總額	—	—	—	3,223	—	1,549	3,923,120	3,927,892	362	3,928,254
與持有人交易：										
特別分派	—	—	—	—	—	—	(363,299)	(363,299)	—	(363,299)
2013年度中期股息	—	—	—	—	—	—	(593,352)	(593,352)	—	(593,352)
上市發行股份，淨額	1,328,000	9,599,488	—	—	—	—	—	10,927,488	—	10,927,488
提取專項儲備	—	—	—	—	145,164	—	(145,164)	—	—	—
專項儲備應用	—	—	—	—	(120,129)	—	120,129	—	—	—
與持有人交易合計	1,328,000	9,599,488	—	—	25,035	—	(981,686)	9,970,837	—	9,970,837
於2013年12月31日	4,428,000	10,118,960	191,517	11,484	123,788	1,549	6,101,416	20,976,714	3,627	20,980,341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3	201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906,831	3,295,154
已付所得稅	(1,110,233)	(1,772,196)
已收利息	117,407	33,531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85,995)</u>	<u>1,556,489</u>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61,084)	(368,659)
購買無形資產	(46,362)	(23,076)
購買土地使用權	(52,310)	(976,218)
收購非控股權益	—	(395)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的利息收入	310,987	492,4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7,952	54,783
出售土地使用權所得款項	—	25,174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1,520	7,000
已收合營安排股息	3,129	705
定期存款增加淨額	(5,467,015)	—
向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	(11,600,000)	(13,850,000)
收回向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	10,240,000	12,970,0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6,963,183)</u>	<u>(1,668,252)</u>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3	201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全球發售股份所得款項	11,128,846	—
上市發行費用	(201,358)	—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借款	499,774	447,546
償還同系附屬公司的借款	(656,912)	(339,771)
已付利息	(3,038)	(2,739)
已付股息	(956,651)	(374,248)
支付改制重估轉讓中國石化集團資本	(2,000,000)	—
已收中國石化集團注資	—	200,510
償還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562,847)
支付融資費用	—	(12,420)
	<u>7,810,661</u>	<u>(643,969)</u>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761,483	(755,73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22,490	5,575,3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收益	(69,483)	2,887
	<u>5,514,490</u>	<u>4,822,490</u>

10.4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附註

10.4.1 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與主營業務收入一致)如下：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3	201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	4,354,199	4,121,829
工程總承包業務	23,505,528	20,082,442
施工業務	15,214,927	13,825,409
設備製造業務	497,197	496,809
	<u>43,571,851</u>	<u>38,526,489</u>

10.4.2 所得稅開支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3	201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001,879	873,024
海外企業所得稅	29,639	5,640
以前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不足額	43,706	49,904
	<u>1,075,224</u>	<u>928,568</u>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轉回	<u>18,653</u>	<u>6,230</u>
所得稅開支	<u>1,093,877</u>	<u>934,798</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截至 2012 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各年之適用所得稅稅率為 25%。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有關法規，除中石化煉化工程若干附屬公司主要因為根據有關開發區政策或因為參與技術開發及中國西部的開發項目而可在有關期間內的不同期間享有 15% 至 24% 的優惠稅率外，截至 2012 年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各年，現組成本公司的大部分成員公司須按 25% 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其他國家(主要為沙特阿拉伯、尼日利亞聯邦共和國、新加坡、美國及英國)的稅項乃根據本公司內相關公司其經營所在國家的稅務法律計算。

合併綜合收益表列示之實際所得稅開支與就所得稅前利潤採用法定稅率計算所得金額之對帳：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3	201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4,751,041	4,252,067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187,760	1,063,017
下列各項的所得稅影響：		
若干公司所得稅優惠	(185,143)	(191,155)
海外所得稅稅率差異	(1,744)	(418)
不可扣減開支	42,798	11,472
非課稅收益	(4,896)	(12,554)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3,045	18,516
動用以前年度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649)	(3,984)
以前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不足額	43,706	49,904
所得稅開支	1,093,877	934,798
實際所得稅率(i)	23.0%	22.0%

附註：

- (i) 有效所得稅率的變動主要由於現時組成本公司的若干成員公司的利潤波動及獲取的優惠所得稅待遇的屆滿時間不同所致。

10.4.3 每股盈利

(a) 基本

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中石化煉化工程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並假設中石化煉化工程由有限責任公司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後發行的3,100,000,000股股份自2012年1月1日起已經發行。

於2013年5月23日，中石化煉化工程以每股10.50港元之價格發行1,328,000,000股普通股並上市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	2012
中石化煉化工程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千元)	3,656,802	3,316,97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911,353,425	3,100,000,000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93	1.07

(b) 攤薄

由於中石化煉化工程於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並無攤薄的股份，故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4.4 股息

股息指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中石化煉化工程分配於股東的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	201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特別分派(i)	363,299	—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34元 (2012：無)(ii)	593,352	—
擬派期末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90元 (2012：無)(iii)	841,320	—

- (i) 根據中國財政部於2002年2月27日發佈的《企業公司制改建有關國有資本管理與財務管理的暫行規定》(財企[2002]313號)與《國務院辦公廳轉發國資委關於進一步規範國有企業改制工作實施意見的通知》(國辦發[2005]60號)，來自利潤的淨資產的增長應在獲得其國有股東批准後派發予其國有股東或轉讓予國有權益。特別分派將獲批准派發本公司於2012年6月30日至2012年8月28日期間的淨資產的增加值予原國有股東。於2012年12月31日特別分派金額為人民幣363,299,000元，未獲批准派發仍包含於保留盈利中。於2013年4月10日，特別分派獲宣派及批准向原國有股東分派。
- (ii) 於2013年8月16日舉行的董事會及於2013年10月28日舉行的中石化煉化工程臨時股東大會之決議，董事及股東批准派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34元，共人民幣593,352,000元(2012年：無)，並於2013年11月18日派發。
- (iii) 根據於2014年3月14日董事會提議，中石化煉化工程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末股息為人民幣每股0.190元，共計人民幣841,320,000元(2012年：無)。上述提議尚待股東於周年股東大會上批准。於呈報期末後派發的股息並未於呈報期末確認為負債。

11. 本公告以中英文兩種語言刊登，在對兩種文體的說明上存在歧義時，以中文為準。

承董事會命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蔡希有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4年3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閔少春；非執行董事為蔡希有、張克華、雷典武、凌逸群及常振勇；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許照中、金涌及葉政。